

剑客李白PK酒仙杜甫

李白侠义善击剑

李白是中国文学史上首屈一指的“诗仙”。但李白成为“诗人”并不是他的人生目标。他的本心是做侠客,当大将。认为“剑”比“诗”好,这是李白自己的看法。

李白年轻的时候行侠仗义,到处打抱不平,曾亲手杀过人。“十步杀一人,千里不留行。事了拂衣去,深藏身与名。”这也许是暗写他自己的经历。这一点,当时的人魏颢在编写李白诗集时就说过:“(李白)少任侠,手刃数人(亲手杀死过几人)”。这一“手刃数人”事件的始末,李白和魏颢都语焉不详,大概是有所顾忌。但李白从今后每做了这件事:“纵死侠骨香,不惭世上英。谁能书阁下,白首《太玄经》”(《侠客行》)。“燕南壮士吴门豪,筑中置铅鱼隐刀。感君恩重许君命,泰山一掷轻鸿毛”(《结袜子》)。他自负是把脑袋袋拎在手上,将生死置之度外的“侠士”、“豪客”!

可以推测,李白25岁时“仗剑去国,辞亲远游”,绝不是为了考科举而离开家乡,也许是为了杀了人,要避避风声,同时借此机会“横行”天下,以实现自己成为大侠或者将军的梦想。

李白最引以为自豪的不是自己的“文才”,而是“剑术”。他在向别人推介自己的特长时说:“十五好剑术……三十成文章。”明明白白地强调:“文章”非我之长,“剑术”才是我的至爱。

《新唐书·文苑传》就特别指出,李白“喜纵横术,击剑,为任侠。”《旧唐书》也记载:李白“尝沉醉殿上,引足令高力士脱靴。”高力士不是一般的太监,他是唐玄宗亲封的三品大将军!唐玄宗召其进口是选他做贴身警卫,有了他,玄宗每夜就可高枕无忧——安全有保障。李白敢于“引

足”(伸出腿)让高力士“脱靴”,既说明他有傲气,更说明他有武功做底子,平添了几分自信。否则,高力士“脱靴”时稍做手脚,恐怕李白至少会落个“趾骨骨折”或“胫骨骨折”之类伤残。反之,高力士之所以甘于为李白脱靴,恐怕是佩服他的“剑”,大有英雄惜英雄之意。

还有传说,李白与好友吴指南行走于山中,突遇猛虎,吴指南惊吓过度,当场死去。此时李白如逃走,猛虎便会撕食吴指南尸体而不会追赶他。但李白为了保全朋友的遗体,竟冒着生命危险与猛虎对峙,最后终以手中剑逼退饿虎。

杜甫妙笔写“酒仙”

天宝五载(746年),杜甫到长安,第二年进考场,一考失利了。那一年参加考试的没有一个被录取。只因当时李林甫把持朝政,此人最嫉妒有才华的人。

落榜以后,杜甫流落在长安。这期间杜甫经历了人情冷暖,世态炎凉。当然,长安十年杜甫也会显露出开朗、幽默的本性,写出潇洒飘逸的诗来,如著名的《饮中八仙歌》。

这是一首奇诗,它描写了盛唐时期8位“酒仙”的生动形象,令人拍案叫绝。

第一位是贺知章:“知章骑马似乘船,眼花落水井底眠。”贺知章是否真的因饮酒过量,以致眼花落水,醉眠水底,咱们无从考究,这两句诗却真真切切写出了贺知章那种刘伶式的“但得饮酒,何论死生”的旷达。

第二位是汝阳王李璣:“汝阳三斗始朝天,道逢麴车口流涎,恨不移封向酒泉。”

先饮酒三斗。然后再去朝觐天子,此人身份绝非寻常,非皇亲国戚不敢为。原来,李璣是唐玄宗的侄儿,爵封汝阳王。贵为侯王者,方敢带醉“朝天”,而且上朝的路上看见运

酒车,禁不住垂涎三尺,恨不得请求皇上将自己改封到酒泉城中为王,因为酒泉即因地下蕴藏有酒而得名。

第三位酒仙是左丞相李适之:“左相曰兴费万钱,饮如长鲸吸百川,衔杯乐圣称避贤。”李适之是被贬的丞相,被贬以后心里不舒服,就整天喝酒。这意思是说,我现在不当宰相了,跟一般人来往,只有圣人才跟我来往(“乐圣”)。那些小人,那些排斥打击我的人,他们不来也罢(“避贤”),性情孤傲清高。

第四位酒仙是名士崔宗之:“宗之潇洒美少年,举觞白眼望青天,皎如玉树临风前。”

崔宗之,青春年少的男人,英俊潇洒,风流倜傥,举杯痛饮,昂首望天,白眼对人,皎如玉树,临风独立。“举觞白眼望青天”,既是一个形象,又是一种精神。

第五位酒仙乃佛教信徒苏晋:“苏晋长斋绣佛前。醉中往往爱逃禅。”苏晋以文章知名于世,曾得澄慧和尚的绣弥勒佛像一面,非常爱赏,说:“是佛好饮米汁(酒)。正与吾性合。吾愿事之,他佛不爱也。”爱上能喝酒的弥勒佛,实际上为自己嗜酒找一个垫背的。可见,酒肉穿肠过,佛祖心中留,姑且一醉方休,哪怕因此而逃禅逃课。美哉,佛教信徒苏晋——酒后露“真”相。

第六位酒仙则是李白李谪仙:“李白一斗诗百篇,长安市上酒家眠,天子呼来不上船,自称臣是酒中仙。”不饮则已,饮则一斗;不吟则罢,吟则百首,斗酒诗百篇,诗酒自结缘。长安市上,酒肆之中,醉卧着一条傲骨汉。哪管他皇上诏,任凭他天子呼见,不上车,不上船,这人道:“休怪为臣歌漫,臣原是天上诗仙、酒仙下凡!”美哉,这就是李白,一个傲岸不屈,“安能摧眉折腰事权

贵”的李白,一个飘然若仙的李白!诗人李白——真正的“仙”相。

第七位是大家所熟知的大书法家张旭。“张旭三杯草圣传,脱帽露顶王公前,挥毫落纸如云烟。”

在唐代,张旭的草书与李白的诗歌、裴公的剑舞一起被称为“三绝”。一位书法家,三杯酒下肚,便豪兴大发,宽衣脱帽,不顾礼节,号呼狂走,泼墨挥毫,甚至以头发蘸墨书写,但见笔走龙蛇,纸卷云烟。所以,张旭又有“张颠”的雅称。

第八位酒仙就是一位叫焦遂的布衣。

“焦遂五斗方卓然,高谈雄辩惊四筵。”

焦遂酒量极大,非五斗以上难见醉意。无奈囊中羞涩,每每喝酒都是别人埋单。既然是去“蹭”酒,在酒友们面前自然有些自卑,所以平日里少言寡语。但五斗酒之后。微有醉意,便卓然显出论辩的才华。无事不论,且振振有词,高谈阔论,见解独到,出人意料,满座皆惊。美哉,布衣焦遂——一副“说”相。

(李敬一 来源:读书文摘(青年版))



资料图片

贪便宜的生理学考证

染指、中饱、分羹、私肥,是中国民族亘古以来上自王公大臣下至贩夫小卒共同擅长的技术。根据这技术之普遍性及易学性,我们几乎可以断定这染指性已是中国人之第二天性了。

最近普斯基大学生物学教授摩尔君发现,中国人手掌上分泌出来一种微有酸味的黏性液质,分泌管之后有脑系膜直通第五脊椎与眼系脑筋联络。凡眼帘射到金银铜时,

即引起自然反应,分泌额外加多,钱到手时尤其甚。此时所发出之泌液特富黏性,特别见于拇指与食指之末,而巴掌正中的一生蒂米突见方亦然。因此银钱到手,必有一部分胶泥手上,十元过手,必泥一元,乃无可如何之事。故中国人向来认为钱不沾手,违反天性,“粪夫挑粪,亦必蘸一蘸。”此黏指性,科学名词为 Agglutindigitalism。(林语堂 来源:中国人生活智慧)

“阿堵物”是啥东西

“阿堵”,是六朝和唐时的常用语,相当于现代汉语的“这个”。

《世说新语·巧艺》载:东晋时著名画家顾恺之画人像,有时画了几年都不点眼睛。别人问他为什么,他指着眼睛回答道:“四体妍媸,本无关于妙处,传神写照,正在阿堵中。”意思是说,四肢的美丑,是无关紧要的,画像要能传神,关键就在眼睛里头。

《晋书·王衍传》中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:王衍标榜清

高,讨厌其妻“贪浊”,从来不说“钱”字。有一天晚上,郭氏趁王衍睡熟时,叫婢女悄悄把一串串的铜钱,围绕着床,堆放在地上,让王衍醒来,无法下床行走。她以为这样一定能逼得他说出“钱”字来。不料第二天早晨,王衍见此情景,口里仍不说“钱”字,就把婢女唤来,让她“举却阿堵物”。随着这个故事越传越广,“阿堵物”这个词也渐渐被作为钱的代称了。

(世义 来源:老年日报)

疯狂的词汇

冯巩有段相声说:过去叫出租车,现在叫“的士”;过去叫汗衫,现在叫“T恤”;过去叫情人,现在叫“小蜜”之类,亦庄亦谐,意蕴顿增,传神有趣而耐人寻味。

语言是社会生活的反映。同一事物因世异时移,今非昔比,表述时则变了说法。其实只要您留意,“过去式”嬗变为“现在式”的现象,生活中并不少见,只是高下有别、巧妙不同而已。

“毫末技艺、顶上功夫”的理发店,过去叫了几十年,现在改叫“美发厅”了。一个“美”字,多了几分诗意,透着别样的韵味,与仅仅“理”字,大不相同。

时下各类选秀造星活动层出不穷,撩拨得渴望一夜成名、红遍天下的少男少女躁动不安。比赛的称谓也变了,过去叫初赛,现在叫“海选”,看那人头攒动,热火朝天的场

面,真能“秀”出的少之又少,可不是大海捞针嘛,叫“海选”,倒也形象;最后的比拼过去叫“决赛”,现在叫“PK”了,如“大战即将开始”、“张三PK李四”之类。标榜面向平民的节目,却“PK”得受众如坠云雾中。

而各路明星及“超女”“超男”的追捧者,过去叫“追星族”,现在叫“粉丝”;过去的“铁杆追星族”,现在叫“骨灰级粉丝”。

今昔叫法大异其趣的,还可列出一长串:过去叫商场,现在叫购物中心;过去叫旧货,现在叫二手货;过去叫点子,现在叫创意;过去叫减价,现在叫甩卖;过去叫跑龙套,现在叫友情客串;过去叫关系密切,现在叫零距离接触;过去叫瘦弱,现在叫骨感;过去叫半老徐娘,现在叫资深美人;过去叫减肥,现在叫瘦身……(宋子牛 来源:株洲日报)

“国学”,是哪些“国”与“学”

仔细分析即可发现,此时所谓“国学”,是指中国作为现代国家所需之学。而真正的“国学”不应是中学、旧学,应是现代中国人处理私、公生活之学。

“国学”的学位

武汉大学近日对外宣布,国学博士点将于2009年正式招生。其实,这不是第一个。中国人民大学国学院从2006年起就号称招收“国学”学生,包括博士,但是,学生毕业时,拿的却是历史、哲学等专业的学位。仅仅因为,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的学科目录中还没有“国学”这一科目。

大学觉得自己有能力,却不能颁发相应学位,这样的情形,颇为吊诡。

这且不言。这则新闻中最为引人注目的是“国学”两个字。大学设立国学学位,是上世纪90年代初出现的“国学热”升级换代的标志。当然,这轮国学热已是现代中国第二次国学热了,两者似乎是有一定区别的。

“国学”晚于中学、旧学

国学是相对于“西学”而言的。从逻辑上说,甚至是先有西学,然后才有国学之说。

晚清以前,中国人生活于自己构想的“天下”中,不知有“西学”,也就不会说“国学”。文明尽在中国,只有中国有学,何以分中、西?

到19世纪末,因为甲午战败,士大夫产生了文化危机感,开始如饥似渴地学习西方与日本。作为保守主义者,张之洞敏锐地感受到西方学术的压力,作为一种反拨,他撰写《劝学篇》,告诫士人和政府,应以“旧学为体,西学为用”。梁启超后来将其改写为“中学为体,西学为用”,广为流传。

不过,推测起来,“旧学”“中学”与“国学”,还是大不相同的。前者强调的是知识的地域性、时间性,西学是西方的、先进的,中学是中土固有的,不那么时髦。“国学”一词凸显了“国族”意识——笔者觉得“国族”比“民族”更贴切。应当说,“国学”概念的出现,晚于中学、旧学,它是在国人,尤其是精英知识分子具有十分清醒的文化国族意识之后才出现的。

这种意识的自觉当在现代学术体制建立之后。清末废科举,大学、研究所、学会之类的现代学术体制兴起。它们带来了现代学术,这种现代学术最初必然完全搬自西方。有识

之士很快就意识到,自然科学因其客观性、物质性而与国族、传统无关,人文社会领域的学问却不可能与国族脱节,因为这些学问皆关乎生活于具体文化、传统、社会中的人。于是,在这个知识领域,“国”与“学”发生了特殊的关系。

仔细分析即可发现,此处所谓“国学”,是指中国作为现代国家所需之学。套用林肯的名言,此国学是发生于中国、由中国人所为、为中国富强繁荣之学。他们把国学视为现代国家建设的一个组成部分。既然现代中国本来就具有现代性,“国学”自然不能是自我封闭之学。现代中国的学人置身开放的知识世界中,吸收外来之学,不忘中国原有知识传统,面对中国问题,构造出一个具有生命力的学问系统。这样的“国学”并不只是一个理想,在上世纪三四十年代已大有成果。

国学应融入现代中国的精神气氛与结构中

以此为典范,再看今日的“国学”,其气量或失之狭隘。如武汉大学国学博士点的研究方向为传统的经、子、史、集。不论是仅以此为研究对象,还是仅使用传统的研究方

法,都过于封闭。人称国学大师的陈寅恪,充分运用了西洋的研究方法及西洋的知识。钱穆的历史研究同样受了西洋方法的影响,其著书体例即是西洋的。

当然,国学学位的设立或许有一定价值,因为,过去大半个世纪,中国学界,乃至普通人,对传统中国的思想、学问视而不见。上世纪90年代以后,态度始有所改观,然终究有些启蒙余孽再三质疑。设立国学学位,培养一些学人仔细梳理、延续传统中国的学问,自然有其价值。

不过,这样的研究有一个危险,很容易把传统中国的学问视为已经没有生命力的死学问而视而不见。上世纪90年代以后,态度始有所改观,然终究有些启蒙余孽再三质疑。设立国学学位,培养一些学人仔细梳理、延续传统中国的学问,自然有其价值。

(秋风 来源:中国新闻周刊)

古代文化中有趣问题

为什么我们说“老虎”、“老鼠”,而不说“老狮”、“老兔”

如果非要说“老狮”、“老兔”的话,说话人恐怕指的是很长寿的狮子和兔子,这种“老”的用法跟“老虎”、“老鼠”中的用法是不一样的。

古时,人们对虎和鼠这两种动物是相当畏惧的。虎性凶猛无比,古人多用虎象征威武勇猛。如“虎将”,喻指英勇善战的将军;“虎子”,喻指雄健而奋发有为的儿子;“虎步”,指威武雄壮的步伐;“虎踞”,形容威猛豪迈。但虎也经常伤人,而世上毕竟没几个武松。至于鼠,则什么东西都咬,还会传播鼠疫。“老鼠过街人人喊打”这句俗语就表明人们对老鼠的憎恶。

古人对自己畏惧的东西普遍采取了“敬而远之”的态度。于是,古人在这些事物之前冠以“老”字,以表示敬畏和不敢得罪的意思。有些地方因为迷信,在说到老虎和老鼠时,往往不敢直呼其名而呼之以“大虫”、“耗子”等。也有人认为老鼠的“老”是指年老的意思,认为老鼠是指鼠类中最

为长寿的,但这种说法未必可信,因为老鼠其实并不长寿。

为什么第一次见面出难题叫下马威

其实,下马威原先并不是第一次见面就出难题的意思,而是指官吏初到任时,借故严厉处分下属,以显示威风。

下马威一语出自《汉书·叙传》,班固在为祖先作传记时,记载叔父班伯因定襄时局混乱,而自请担任定襄太守,定襄豪门大户“畏其下车作威,吏民悚息”。意思是说他们担心班伯初到任时要对下属显示威风,所以有所收敛。这里的下车,并非指从车上下来的动作,而是指官员初到任。古人有用下马、下车表示官员到任的习惯,所以后来“下车作威”便被“下马威”代替。加上下马威读来顺口,意思简洁明白,便广为流传。

随着词语意思的转变,下马威从初到任时要对下属显示威风,到泛指一开始就向对方显示自己的威力。例如清代李渔《屐中楼·抗姻》就说:“取家法过来,待我赏他个下马威。”

(佚名 来源:新民晚报)